

证券代码:002484

证券简称:江海股份

公告编号:2020-026

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部分董事高管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:

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20年3月31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披露《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董事、高管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0-014)。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丁继华先生,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邵国柱先生、徐永华先生、王军先生、顾洪钟先生、王汉明先生、顾义明先生出具的《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》,计划公告发布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(在此期间如遇法定的窗口期不减持),通过集中竞价或者大宗交易的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52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.636%。

近日,公司收到上述人员的《股份减持计划进展的告知函》,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,丁继华先生、邵国柱先生、徐永华先生、王军先生、顾洪钟先生、王汉明先生、顾义明先生减持股份计划时间过半,现将有关减持进展披露如下:

一、股东减持股份基本情况

- 1、股东名称:丁继华、邵国柱、徐永华、王军、顾洪钟、王汉明、顾义明
- 2、截止公告披露日,减持情况如下:

序号	股东名称	职务	减持方式	减持时间	减持均价 (元/股)	减持数量 (股)	减持股份 占总股本 比例
1	顾洪钟	副总	集中竞价交易	2020年5月13日	9.619	79,800	0.0098%
				2020年5月14日	9.674	43,900	0.0054%
				2020年5月15日	9.763	425,300	0.0520%
				2020年5月19日	9.660	100,000	0.0122%
				2020年5月26日	8.938	150,000	0.01833%
				2020年5月29日	8.888	301,000	0.03679%
2	邵国柱	高级副总裁	集中竞价交易	2020年5月14日	9.67	16,400	0.0020%
				2020年5月15日	9.826	732,600	0.0897%
				2020年5月19日	9.689	60,000	0.0073%
3	顾义明	副总	集中竞价交易	2020年7月7日	10.22	350,000	0.0428%
4	丁继华	董事	集中竞价交易	2020年7月7日	10.19	150,000	0.0020%
				2020年7月8日	10.21	250,000	0.0306%
5	王汉明	副总	集中竞价交易	2020年7月13日	10.54	240,000	0.0294%
6	王军	副总	---	---	---	---	---
7	徐永华	副总	---	---	---	---	---
合计						2,899,000	0.3548%

二、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

序号	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		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	
			股数(股)	占总股本比例(%)	股数(股)	占总股本比例(%)
1	顾义明	合计持有股份	6,287,424	0.769%	5,937,424	0.727%
	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1,571,856	0.192%	1,221,856	0.150%
2	丁继华	合计持有股份	2,713,364	0.332%	3,113,364	0.381%
	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378,341	0.046%	778,341	0.095%
3	邵国柱	合计持有股份	7154784.00	0.876%	6,345,784	0.777%
	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1788696.00	0.219%	979,696	0.120%

4	顾洪钟	合计持有股份	4,758,904	0.582%	3,658,904	0.4478%
	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1,189,726	0.146%	89,726	0.0110%
5	王汉明	合计持有股份	4,770,000	0.584%	4,530,000	0.554%
	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1,192,500	0.146%	952,500	0.117%
6	徐永华	合计持有股份	6,323,789	0.774%	6,323,789	0.774%
	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1,580,947	0.193%	1,580,947	0.193%
7	王军	合计持有股份	5,616,000	0.687%	5,616,000	0.687%
	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1,404,000	0.172%	1,404,000	0.172%

三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情况符合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不存在违反股东股份锁定及减持相关承诺的情况。

2、截至本公告日，顾洪钟先生此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，丁继华先生、邵国柱先生、徐永华先生、王军先生、顾洪钟先生顾义明先生此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。本次减持计划的最终结果存在不确定性，公司将督促丁继华先生、邵国柱先生、徐永华先生、王军先生、顾义明先生、王汉明先生严格遵守有关规定合规减持，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3、丁继华先生、邵国柱先生、徐永华先生、王军先生、顾洪钟先生、王汉明先生、顾义明先生均不是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，亦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丁继华先生、邵国柱先生、徐永华先生、王军先生、顾洪钟先生、王汉明先生、顾义明先生向公司呈交的《股东减持计划进展告知函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7月22日